附件2

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款材料要求

请受资助单位按照要求提交拨款申请材料。

一、受资助单位拨款申请函（模板详见附件2-1），。

二、办理拨款手续人员身份证，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（签名并提供联系方式，加盖公章）。

三、企业名称已发生变更，收款人名称与申请时企业名称不一致的，同时提交企业名称变更等证明材料（变更备案通知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。

以上材料一式一份，请于**6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5:00时前**提交至盐田区政府421办公室。此外，请将受资助单位拨款申请函Word电子文档发至gongyeke@yantian.gov.cn邮箱。

附件2-1

**受资助单位拨款申请函**

盐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兹授权我单位 （身份证： ；职务： ），前来办理2021年度第三批产业发展资金项目（之三）拨款手续，资助金额计 万元，请予接洽。请将款项划入以下账号：

收款人名称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